

通 知

关于开展 2022 年国光作物调控奖学金、 理想爱心奖助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做好 2022 年国光作物调控奖学金、理想爱心奖助学金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国光作物调控奖学金

(一) 评选范围

农学院、植物保护学院、园艺学院、草业与草原学院、林学院、风景园林艺术学院、资源环境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的全日制本科生二年级、三年级、四年级和硕士研究生二年级、三年级学生。

(二) 评选名额

每个年级奖励名额为 3 名，共 15 名，奖励金额每人每年 4000 元。本次评选实行差额评选，相关学院可推荐 3 人（其中本科生、研究生至少各推荐 1 人）参评。

(三) 评选条件

1.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及学校、学院各项规章制度，无不良嗜好，无违纪违规；

2. 尊敬师长，支持公共服务管理和学生工作；
3. 热爱所学专业，勤奋刻苦，励志上进；
4. 满足下列条件的学生优先推荐：

(1) 参加作物调控相关的科普活动、社会实践；发表相关论文，通讯报道以及有相关研究成果；

(2) 学习认真刻苦，成绩优异；

(3) 热爱农业，在创新创业方面表现突出；

(4) 积极参加农业生产、农化服务实习实践，且表现优异；

(5) 积极就业、高质量就业，意愿在国光股份就业的优先。

二、理想爱心奖助学金

评定对象为我校大二及以上年级被学校认定的贫困生并品学兼优的本科生，资助名额 50 名，资助金额每人每年 5000 元人民币，各学院评选名额见分配表（附件 1）。

三、评审材料要求

（一）国光作物调控奖学金

1. 《奖助学金申请表》（一式两份）
2. 国光作物调控奖学金申请书（一式一份）
3. 个人获奖情况及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获奖证书、已发表的作物调控相关的论文、期刊、专利证书、研究成果证明、相关社会实践证明、科普活动证明等（复印件一式两份）
4. 学业成绩单（一式两份）
5.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
6. 《奖助学金名单汇总表》

（二）理想爱心奖助学金

1. 《奖助学金申请表》（一式两份）
2. 理想爱心奖助学金申请书（一式一份）
3. 《奖助学金名单汇总表》

四、相关要求

符合条件的学生在学校信息综合服务平台“社会类奖助学金”模块进行线上申请，各学生班召开评议小组会议对提出申请的学生进行民主评议，学院资助工作小组结合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等日常表现情况确定推荐名单，并于11月28日前将纸质材料报送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电子版发送至：zizhu@nwsuaf.edu.cn。

- 附件：1. 理想爱心奖助学金名额分配表
2. 奖助学金申请书
3. 奖助学金名单汇总表
4. 理想爱心奖助学金评选办法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2年11月22日